

关于上海库易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强制清算涉 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裁定受理上海库易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指定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库易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：蒋唐沁；联系电话：15921202808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 726 号 5 楼 B 座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1 年 4 月 25 日